附件1

**填写说明**

一、请严格按照要求填写课题可行性研究报告（申报书）各项内容。以中文编写，要求语言精炼，数据真实、可靠。纸件须加盖公章和签字。

二、课题可行性研究报告（申报书）只能由法人提出，可以由一家单位组织，也可以由多家单位联合组织，牵头单位为课题组织实施的责任单位。每个课题只能有一家责任单位和一个负责人。课题负责人由课题责任单位指定。

三、课题可行性研究报告（申报书）由课题责任单位编写，并报国家卫生计生委医药卫生科技发展研究中心。

四、“受理编号”由系统按照规则自动生成。

五、“密级”：公开发布的课题均为“公开”；涉密课题不通过在线系统填报，仍按照离线方式填报。

六、课题可行性研究报告（申报书）中第一次出现外文名词时，要写清全称和缩写，再出现同一词时可以使用缩写。

七、组织机构代码是指课题责任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上的标识代码，它是由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所赋予的唯一法人标识代码，申报单位完成注册后由填报系统自动生成。

八、编写人员应客观、真实地填报申报材料，尊重他人知识产权，遵守国家有关知识产权法规。在课题可行性研究报告（申报书）中引用他人研究成果时，必须以脚注或其他方式注明出处，引用目的应是介绍、评论与自己的研究相关的成果或说明与自己的研究相关的技术问题。对于伪造、篡改科学数据，抄袭他人著作、论文或者剽窃他人科研成果等科研不端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将记入信用记录。

七、按要求提供相应附件材料，加盖公章后上传至在线申报系统，并按照此顺序装订在申报书后。附件材料清单及格式见下页。

附件材料清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材料名称 | 如提供请√ |
| 1 | 课题责任单位和联合单位之间的联合申报协议：协议中应加盖所有协议签署单位的公章，若课题只有一家承担单位可不填写此项。 |  |
| 2 |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申报单位诚信承诺书（必选） |  |
| 3 |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申报人诚信承诺书（必选） |  |
| 4 | 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：提供牵头单位（必选）和联合单位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合资企业应说明股权结构成分（加盖公章）。 |  |
| 5 | 地方财政投入、单位自筹、银行融资或其他资金证明材料：地方投入、单位自筹（包括牵头单位和联合单位）、银行融资或其他资金等需提供资金投入方的证明（加盖公章）。如有社会融资，提供融资机构的投资意向书（加盖公章）。证明材料时间应在申报指南发布之日后。 |  |
| 6 | 受聘于内地单位的外籍科学家及港、澳、台地区科学家申请作为本专项的课题负责人的，相关聘用有效证明。 |  |
| 7 | 实验室生物安全资质证明：包括从事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资格，开展动物实验资质，实验人员相关操作资质，上岗证等。 |  |
| 8 | 伦理说明：包括人类生命、人类生物样本、私人生命信息、基因信息等涉及的敏感伦理问题及其处理方式。 |  |
| 9 | 专利列表 |  |
| 10 | 课题负责人近五年来代表性论文（不超过10篇） |  |
| 11 | 课题责任单位具有的国家级基地信息 |  |
| 12 | 课题责任单位（组长）回避申请表 |  |
| 13 | 成果查新证明（此项证明若提供，需由国家或部省级权威部门出具） |  |
| 14 | 其他证明材料 |  |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中央财政资金以外其他渠道资金来源证明

（单位全称），承诺为“重大新药创制”科技重大专项（填写课题名称） 课题提供配套资金万元，资金来源为：1.地方财政资金；2.单位自筹资金；3.其他渠道获得的资金（需详细说明）。

配套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要求（包括使用方向、用途、开支项目等，根据协议内容自行填写）：

特此证明！

出资单位：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课题责任单位具有的国家级基地信息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 别 | 基地名称 | 证明文件(附件) |
| 1 | 863计划研发基地 |  |  |
| 2 | 863计划产业化基地 |  |  |
| 3 | 国家工程（技术）研究中心 |  |  |
| 4 | 国家重点实验室 |  |  |
| 5 | 国家工程实验室 |  |  |
| 6 |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|  |  |
| 7 | 其它 |  |  |

课题责任单位（负责人）回避申请表

国家卫生计生委医药卫生科技发展研究中心：

 由于存在学术观点冲突，在对本课题可行性研究报告（申报书）进行评审/评议过程中，请求下述专家或单位予以回避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家姓名 | 工作单位 | 回避理由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单位名称 | 回避理由 |
|  |  |

说明：最多可申请回避两名专家和一家单位，单位回避的原则是，大学到院系，研究院到法人所（中心），企业到法人单位。